

江苏省红十字会

苏红函〔2024〕14号

签发人:支苏平

对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4085 号建议的答复

杨晓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公众启动除颤"紧急救治能力的建议》 收悉,经商省卫生健康委,现答复如下:

公共场所设置 AED 机,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权和安全感,目前已逐步得到知晓和认同,但全面推广还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AED 的投放与普及问题被多位政协委员、人大代表多次提及。2021年12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了《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配置指南(试行)》,要求"地方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组织有关专家为本地配置自动体外除颤器提供技术支持,开展自动体外除颤器使用等急救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工作,推动自动体外除颤器配置与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相衔接"。同时"鼓励各单位自主配置自动体外除颤器""鼓励社会各界积极捐赠自动体外除颤器,积极参与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配备工作"。

针对社会关切,省红十字会积极探索公共场所 AED 配置工作。自 2015 年起,将自动体外除颤器(AED)使用培训列入应急救护培训必学内容,与心肺复苏技能同培训同操练。2020 年专门开设了"CPR+AED"培训课程。近年来,主要通过动员社会资源的方式,在商场、车站、地铁站点、景区等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配备 AED 设备。截至目前,全省红十字会系统共配置AED7214 台,2023 年开展 CPR+AED 持证培训 35.97 万人,有效提升了公众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累计成功救治心搏骤停患者16 例。

针对"建议政府主导设计 AED 布局网,对 AED 信息入网注册进行统一管理,并利用信息化技术绘制 AED 地图"有关建议,目前,卫生健康、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红十字会、教育部门、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多部门各自在公共场所配置 AED,红十字会作为群团组织,由红十字会来统筹管理 AED 工作缺少政策支持。但是近年来也进行了一些探索,如苏州市红十字会牵头汇总了全市近 1000 台 AED 点位分布和开放时间,南京、泰州等地红十字会开发了"一键互救" APP、AED 地图等。

根据您的提案,省红十字会将继续加强相关部门的协调与合作,进一步加强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积极扩大救护培训覆盖率。一是充分发挥红十字会职能作用,大力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特别是在重点人群如城市巡逻人员、消防队员、司机以及学生群体等普及救护知识和技能,让更多公众敢救、会救、善救,提高

院外救治成功率。二是在有限经费配置的情况下,对 AED 更加合理地布局,逐步推进在城市轨道交通、交通场站、大型企事业机关单位、城市广场、教育和培训机构、养老机构、社区、体育和文化娱乐场所、大型商超、酒店、旅游景点、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配置,进一步提升效益,更好地保障群众的生命健康与安全。三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积极主动与媒体合作,通过新闻报道、节目栏目、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面向公众普及急救知识与技能,增强社会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突发病情等自救互救能力。



联系人姓名:严海;

联系电话: 025-83328021;

抄 送: 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

省政府办公厅。